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此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辦法，均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一致，並需連同本集團2009年之年度報告一併閱覽。

### 以攤餘成本發行並按公平值對沖調整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2010年上半年發行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定息後償票據。本集團以利率掉期對該定息後償票據進行對沖，令致其利率重訂特徵轉變為與浮息金融負債所具有的相同。於開始時若能符合對沖會計的要求，以利率掉期對沖定息後償票據會被界定為公平值對沖，而若能持續符合對沖會計的要求，該對沖會計關係將會維持不變。

當公平值對沖會計被應用於定息金融負債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會按已被衍生工具對沖的利率風險的公平值變動金額而調整，而不是以攤餘成本列賬，該賬面值的調整與用作對沖之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化，將一併於收益表內確認。

如對沖關係終止，但並非基於還款等原因而撤銷對被對沖項目的確認，則尚未完成攤銷的賬面值調整餘額（即在對沖關係終止時，被對沖項目的賬面值，與假設對沖從沒有存在的情況下的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異），將按被對沖項目的剩餘年期，被攤銷至收益表內。如被對沖項目被撤銷確認，未完成攤銷的賬面值調整餘額將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 已強制性地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首次生效的經修訂之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及隨之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權益」以非追溯方式生效，並適用於收購日在2009年7月1日或以後之首個會計年度起發生的企業合併。

該經修訂的準則繼續以收購法應用於企業合併中，並包含一些重大的改變。例如，所有用於購入業務的支付需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而被分類為債務工具的或然支付需進行後續計量並反映於綜合收益表內。企業可按個別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平值，或按被收購企業之非控制性權益所攤佔之資產淨值之比例進行計量。所有與收購有關的成本需列支為費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隨之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不具影響，因為在2010年上半年並沒有進行企業合併。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 會計政策 (續)

#### 已強制性地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首次生效的經修訂之準則 (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經修訂)「租賃」。作為2009年「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中一部分，該修訂已刪除一段將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要求，該要求規定若所租賃的土地之壽命在經濟上屬無限年期，一般應被分類為經營租賃，除非於租賃期完結時，其業權預期將會轉移予承租人。經此修訂後，租賃土地之分類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而劃分，即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應按照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程度而將其歸屬於出租人或承租人。

從香港物業市場的成交金額顯示，市場一般相信土地租賃所列明的租期可以名義金額延續，故土地租約的風險及回報已實質上轉移至承租人。因土地及房產均屬於融資租賃，故兩者之價值已無需進行分攤。基於本集團2009年之年度報告內附註第2.18點所述的原因，本集團未有於財務報表內對其土地及房產進行分別核算，故採納此修訂將不會對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經修訂的準則要求若沒有導致失去控制權，母公司對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之改變需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以及這些交易亦不會再導致商譽或盈利及虧損的產生。該準則亦規定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對該企業的剩餘權益需以公平值重新計量，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盈利或虧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於本期間內對本集團沒有影響，因為期間本集團與非控制性權益沒有任何交易。
- 其他於2009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完善包含多項被香港會計師公會認為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當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確認或計量方面出現會計變更的修訂，以及多項與個別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之術語或編輯上的修訂。大部分的修訂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會計政策構成重大的變動。

####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0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

準則	內容	起始適用之年度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201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第1部分 – 分類及計量	2013年1月1日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 會計政策 (續)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0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 (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有關連人士披露」。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年結之年度財務報告內提前採納了對政府相關實體交易之披露要求的部分豁免。應用此經修訂準則的餘下關於有關連人士定義的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1部分 – 分類及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計將會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亦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相關的影響。
- 2010年度之年度完善已於2010年5月頒佈。此年度完善過程提供了一項工具，以處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的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大部分的修訂於2011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會計政策構成重大的變動。

## 2.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計估計的性質及假設，均與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所採用的一致。

正如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所披露，本集團於2009年7月22日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金管局和十三家分銷銀行達成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向合資格客戶購回他們持有的未到期的雷曼兄弟迷你債券 (「迷你債券」)。本集團從迷你債券可收回的金額仍不確定，並且取決於一系列的因素，包括解決若干可導致不同可收回結果的法律問題。

本集團最終收回的金額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的評估不同，並可能導致在實現該收回金額的期間，在收益表內確認一定的收益。

###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從事各類業務而涉及金融風險。主要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附註概述本集團的這些風險承擔。

#### 3.1 信貸風險

##### A. 總貸款

##### (a) 減值貸款

當有客觀證據反映金融資產出現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經過評估後相信有關損失事件已影響其未來現金流，則該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

如有客觀證據反映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有關損失按賬面值與未來現金流折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那些已有明顯訊息令資產持有人知悉發生了損失事件。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699	1,023
就有關貸款作個別評估之貸款減值準備	512	671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150	227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145	192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554	831
總減值之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0.12%	0.20%

貸款減值準備之撥備已考慮有關貸款之抵押品價值。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 (續)

(a) 減值貸款 (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分析如下：

	<b>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b>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b>1,317</b>	1,769
總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b>0.23%</b>	0.34%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乃按《銀行業 (披露) 規則》內的定義界定及按本集團放款質量分類的「次級」、「呆滯」或「虧損」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須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分期還款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須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一直超出借款人獲通知之批准貸款限額，亦列作逾期處理。

###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1 信貸風險 (續)

##### A. 總貸款 (續)

#####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續)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已逾期：				
— 超過3個月但 不超過6個月	75	0.01%	103	0.02%
— 超過6個月但 不超過1年	89	0.02%	154	0.03%
— 超過1年	558	0.10%	569	0.11%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722	0.13%	826	0.16%
就上述之貸款作個別評估 之貸款減值準備	310		393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968	977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424	459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298	367

逾期貸款或減值貸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戶項下的商用資產如商業及住宅樓宇、個人授信戶項下的住宅按揭物業。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 (續)

(c) 經重組貸款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經重組客戶貸款淨額 (已扣減包含於 「逾期超過3個月 之貸款」部分)	392	0.07%	573	0.11%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經重組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經重組貸款乃指客戶因為財政困難或無能力如期還款而經雙方同意達成重整還款計劃之貸款，而經修訂之還款條款（例如利率或還款期）並非一般商業條款。修訂還款計劃後之經重組貸款如仍逾期超過3個月，則包括在逾期貸款內。

###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1 信貸風險 (續)

##### A. 總貸款 (續)

#####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根據在香港境內或境外以及借貸人從事之業務作出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抵押品	特定分類	個別評估之	組合評估之	
	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覆蓋之百分比	或減值 港幣百萬元	逾期* 港幣百萬元	貸款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31,588	29.54%	3	5	93
— 物業投資	69,525	89.45%	142	284	373
— 金融業	19,754	7.68%	—	1	73
— 股票經紀	1,291	86.33%	—	—	6
— 批發及零售業	27,309	41.68%	110	160	129
— 製造業	27,833	38.54%	94	277	134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6,519	22.59%	89	88	82
— 休閒活動	429	9.63%	—	—	1
— 資訊科技	15,140	0.82%	—	—	43
— 其他	37,001	28.97%	61	266	118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11,572	99.95%	69	395	9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31,491	99.97%	112	1,149	62
— 信用卡貸款	7,143	—	21	178	73
— 其他	10,586	69.06%	61	239	17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417,181	63.15%	762	3,042	148
貿易融資	39,285	20.75%	141	161	8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15,020	31.98%	414	174	399
客戶貸款總額	571,486	53.96%	1,317	3,377	1,777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續)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抵押品 覆蓋之百分比	特定分類 或減值 港幣百萬元	逾期*	個別評估之	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貸款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23,002	38.08%	3	5	1	68
— 物業投資	72,686	86.03%	206	475	10	359
— 金融業	11,596	8.02%	—	5	—	53
— 股票經紀	301	32.90%	—	—	—	2
— 批發及零售業	19,231	53.38%	154	225	61	96
— 製造業	21,388	46.46%	117	178	47	108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6,951	16.39%	91	14	3	80
— 休閒活動	309	14.41%	—	—	—	1
— 資訊科技	15,581	0.79%	—	1	—	45
— 其他	33,216	22.10%	62	203	15	106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11,932	99.94%	77	457	1	1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27,208	99.99%	125	1,368	1	68
— 信用卡貸款	7,348	—	27	183	—	76
— 其他	10,645	73.48%	68	174	36	18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381,394	65.91%	930	3,288	175	1,090
貿易融資	29,321	23.03%	237	224	175	12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04,257	25.54%	602	240	321	380
客戶貸款總額	514,972	55.30%	1,769	3,752	671	1,598

\*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

###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1 信貸風險 (續)

##### A. 總貸款 (續)

#####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總額和逾期貸款之地理區域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有關貸款之風險轉移因素。

##### 客戶貸款總額

	<b>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b>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b>433,779</b>	409,564
中國內地	<b>102,387</b>	72,556
其他	<b>35,320</b>	32,852
	<b>571,486</b>	514,972
<b>就客戶貸款總額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b>		
香港	<b>1,293</b>	1,205
中國內地	<b>375</b>	290
其他	<b>109</b>	103
	<b>1,777</b>	1,598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續)

逾期貸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144	3,470
中國內地	216	253
其他	17	29
	<b>3,377</b>	<b>3,752</b>
<b>就逾期貸款作個別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b>		
香港	229	297
中國內地	83	154
其他	6	6
	<b>318</b>	<b>457</b>
<b>就逾期貸款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b>		
香港	54	57
中國內地	8	9
	<b>62</b>	<b>66</b>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A. 總貸款 (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916	1,153
中國內地	188	260
其他	213	356
	<b>1,317</b>	<b>1,769</b>
<b>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個別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b>		
香港	264	316
中國內地	86	191
其他	162	164
	<b>512</b>	<b>671</b>
<b>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b>		
香港	18	23
中國內地	6	6
	<b>24</b>	<b>29</b>

B. 收回資產

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資產之估值為港幣8.8千萬元 (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7億元)。這包括本集團通過對抵押資產取得處置或控制權 (如通過法律程序或業主自願交出抵押資產方式取得) 而對借款人的債務進行全數或部分減除的資產。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

下表為以信貸評級及信貸風險性質分析之債務證券賬面值，並按穆迪評級或其他同等評級對個別投資債券的評級分類。

	2010年6月30日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香港政府及 其機構	國家政府及 其機構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證券投資</b>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20	19	-	-	-	-	-	439
– Alt-A	102	127	41	48	-	-	-	318
– Prime	463	92	257	1,400	-	-	-	2,212
房利美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28	-	28
房貸美								
– 發行的債券	79	160	-	-	-	-	-	239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823	-	823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789	372	-	-	-	3,680	-	6,841
其他債券	100,236	71,241	46,887	5,220	8,252	30,674	36,779	299,289
小計	104,089	72,011	47,185	6,668	8,252	35,205	36,779	310,189
<b>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b>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2	-	-	-	-	-	-	22
其他債券	978	10,941	17,369	1,309	32,032	157	2,282	65,068
小計	1,000	10,941	17,369	1,309	32,032	157	2,282	65,090
總計	105,089	82,952	64,554	7,977	40,284	35,362	39,061	375,27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香港政府及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國家政府及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b>證券投資</b>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504	31	12	-	-	-	-	547
— Alt-A	138	191	44	11	-	-	-	384
— Prime	635	242	632	1,344	-	-	-	2,853
房利美								
— 發行的債券	1,348	-	-	-	-	-	-	1,348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51	-	51
房貸美								
— 發行的債券	79	160	-	-	-	-	-	239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1,164	-	1,164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3,481	416	25	-	-	2,695	-	6,617
其他債券	84,843	71,964	39,499	6,824	9,609	39,437	45,119	297,295
小計	91,028	73,004	40,212	8,179	9,609	43,347	45,119	310,498
<b>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b>								
房利美								
— 發行的債券	260	-	-	-	-	-	-	260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5	-	-	-	-	-	-	25
其他債券	1,039	7,941	14,630	1,639	13,902	290	602	40,043
小計	1,324	7,941	14,630	1,639	13,902	290	602	40,328
總計	92,352	80,945	54,842	9,818	23,511	43,637	45,721	350,826

於2010年6月30日無評級之總金額為港幣1,147.07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128.69億元),其中沒有發行人評級為港幣39.50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38.68億元),詳情請參閱第63頁。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 (續)

就以上沒有評級的債務證券，按發行人之評級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35,156	9,861	8,056	3,909	2,561	59,543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680	6,435	1,683	-	200	8,998
貸款及應收款	-	8,865	2,830	-	-	11,695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7	32,032	1,093	-	1,189	34,471
總計	35,993	57,193	13,662	3,909	3,950	114,707

	2009年12月31日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30,333	28,233	6,683	3,089	2,468	70,806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697	9,687	3,039	155	988	14,566
貸款及應收款	-	9,768	2,935	-	-	12,703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6	13,903	323	-	412	14,794
總計	31,186	61,591	12,980	3,244	3,868	112,86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減值債務證券之信貸評級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證券投資</b>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01	5	–	–	–	406	45
– Alt-A	–	38	41	48	–	127	57
– Prime	48	–	198	1,300	–	1,546	292
其他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	–	79	–	–	–	79	9
其他債券	–	–	–	–	–	–	281
<b>總計</b>	<b>449</b>	<b>122</b>	<b>239</b>	<b>1,348</b>	<b>–</b>	<b>2,158</b>	<b>684</b>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64	25	97	217	281	684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證券投資</b>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67	–	12	–	–	479	55
– Alt-A	–	91	44	11	–	146	66
– Prime	50	188	231	839	–	1,308	348
其他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	–	75	–	–	–	75	38
其他債券	–	–	32	–	–	32	281
<b>總計</b>	<b>517</b>	<b>354</b>	<b>319</b>	<b>850</b>	<b>–</b>	<b>2,040</b>	<b>788</b>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74	117	130	186	281	788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債務證券。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 (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下表為本集團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風險承擔之地理區域分析：

	2010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其中： 累計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已減值證券 港幣百萬元	
<b>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b>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39	406	45
— Alt-A	318	127	57
— Prime	2,212	1,546	292
真利美	3,680	—	—
房利美	28	—	—
房貸美	823	—	—
其他	1,115	—	—
	<b>8,615</b>	<b>2,079</b>	<b>394</b>
<b>其他國家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b>			
住房貸款抵押	1,922	79	9
商用貸款抵押	146	—	—
	<b>2,068</b>	<b>79</b>	<b>9</b>
<b>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b>	<b>10,683</b>	<b>2,158</b>	<b>403</b>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 (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續)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其中： 累計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已減值證券 港幣百萬元	
<b>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b>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547	479	55
— Alt-A	384	146	66
— Prime	2,853	1,308	348
真利美	2,695	—	—
房利美	51	—	—
房貸美	1,164	—	—
其他	1,534	—	—
	9,228	1,933	469
<b>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b>			
住房貸款抵押	2,253	75	38
商用貸款抵押	160	—	—
	2,413	75	38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11,641	2,008	507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期／年內有關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之可供出售證券儲備的公平值增加 (扣除減值撥回撥轉收益表後淨額，不包括遞延稅項影響)	182	1,617
與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有關之可供出售證券儲備期／年末結餘 (不包括遞延稅項影響)	92	(90)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貸風險 (續)

C. 債務證券 (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續)

下表為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持有的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於期／年內計提／(撥回)之減值撥備分析：

	2010年6月30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8)	(1)	-	-	-	(9)
— Alt-A	-	(1)	(2)	(2)	-	(5)
— Prime	(2)	-	(6)	27	-	19
	(10)	(2)	(8)	25	-	5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	(27)	-	-	-	(27)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10)	(29)	(8)	25	-	(22)

	2009年12月31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15)	-	(3)	-	-	(18)
— Alt-A	-	10	20	(3)	-	27
— Prime	22	15	(2)	139	-	174
	7	25	15	136	-	183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	8	-	-	-	8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7	33	15	136	-	191

註：以上減值撥備／(撥回) 不包括期／年內已處置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2 市場風險

##### A. 涉險值

集團採用涉險值技術量度交易賬的潛在損失和市場風險，定期向高層管理人員和風險委員會報告。涉險值是一種統計學方式，用以估量在一段特定時間內，按指定的置信度，所持頭盤可能造成的損失。中銀香港作為集團內承擔主要交易賬市場風險的銀行機構，其市場風險以主要貨幣外匯及利率敞口為主，日常亦以涉險值監控其交易賬市場風險。

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法、99%置信水平及1天持有期等基準，計算組合及個別風險產品的涉險值。利用過去2年的市場數據來計算市場價格的歷史波動。

以下表格詳述中銀香港自營市場風險持倉的涉險值<sup>1</sup>。

港幣百萬元	6月30日		上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2010	2009	最低數值	最高數值	平均數值
所有市場風險持倉之涉險值	2010	7.4	6.9	15.7	10.5
	2009	11.6	9.0	16.3	12.3
匯率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2010	5.6	2.3	11.2	5.2
	2009	12.3	9.2	15.8	12.5
利率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2010	6.0	5.1	13.6	8.7
	2009	4.2	2.1	5.4	3.3
股票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2010	0.0	0.0	1.7	0.3
	2009	0.1	0.1	2.5	0.3
商品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2010	0.0	0.0	0.2	0.0
	2009	0.0	0.0	0.0	0.0

2010年上半年，中銀香港從市場風險相關的自營交易活動賺得的每日平均收益<sup>2</sup>為港幣4.5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9百萬元）。

集團利用回顧測試檢討涉險值的準確性。回顧測試是將交易賬持盤的涉險值數字與下一個交易日從這些持盤得到的實際收入作出比較，而實際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費用及佣金。若交易收入為負值而且超越涉險值數字，則表明出現例外情況，集團需評估情況嚴重程度，對涉險值計量模型（包括其參數及假設）做必要的修正。回顧測試結果向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包括總裁及風險總監）報告。

1 不包括外匯結構性敞口的涉險值。

2 不包括外匯結構性敞口的損益及背對背收入。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B. 匯率風險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外幣匯率風險承擔。表內以折合港元賬面值列示資產及負債，並按原幣分類。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95,506	33,067	33,643	1,663	301	356	5,018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3,697	19,237	11,868	8	-	647	501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73	14,956	54,693	89	-	-	61	70,372
衍生金融工具	69	2,827	16,205	20	-	-	19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41,950	-	-	-	-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21,406	158,163	404,262	4,616	1,274	45	7,540	597,30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616	138,678	31,507	21,808	1,689	1,790	39,836	237,924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779	27,505	22,152	2,796	1,864	36	7,486	63,618
— 貸款及應收款	-	8,837	2,858	-	-	-	-	11,695
聯營公司權益	-	-	213	-	-	-	-	213
投資物業	58	-	9,265	-	-	-	-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	-	27,885	-	-	-	-	28,235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37	860	14,967	254	335	64	71	16,888
<b>資產總額</b>	<b>126,391</b>	<b>404,130</b>	<b>671,468</b>	<b>31,254</b>	<b>5,463</b>	<b>2,938</b>	<b>60,532</b>	<b>1,302,176</b>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41,950	-	-	-	-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59,638	30,029	16,582	397	438	375	3,327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177	26,443	-	-	-	256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73	3,325	11,492	758	2	-	121	15,771
客戶存款	57,117	181,970	570,464	14,588	1,763	15,667	50,642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3,782	10,714	25,530	662	49	510	1,556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85	6,408	28,457	-	-	-	-	35,050
後償負債	-	20,915	-	6,277	-	-	-	27,192
<b>負債總額</b>	<b>120,795</b>	<b>253,538</b>	<b>720,918</b>	<b>22,682</b>	<b>2,252</b>	<b>16,552</b>	<b>55,902</b>	<b>1,192,639</b>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5,596	150,592	(49,450)	8,572	3,211	(13,614)	4,630	109,537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544	(142,101)	148,944	(8,735)	(3,169)	13,698	(4,560)	4,621
或然負債及承擔	9,167	90,268	209,478	4,363	430	927	3,273	317,90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B. 匯率風險(續)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59,001	45,058	51,024	2,066	317	623	2,699	160,788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782	34,514	19,365	3,083	43	125	1,370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00	10,884	32,948	-	-	-	62	44,594
衍生金融工具	5	1,201	16,238	48	-	-	92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38,310	-	-	-	-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15,810	112,386	386,259	3,352	1,170	46	8,112	527,135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414	115,645	36,176	24,365	13,261	1,882	34,870	228,613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761	26,623	25,291	6,749	2,725	362	8,928	72,439
— 貸款及應收款	-	5,873	6,661	-	-	-	169	12,703
聯營公司權益	-	-	217	-	-	-	-	217
投資物業	59	-	9,305	-	-	-	-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	-	25,936	-	-	-	-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125	614	13,497	11	110	54	65	14,476
<b>資產總額</b>	<b>82,007</b>	<b>352,798</b>	<b>661,227</b>	<b>39,674</b>	<b>17,626</b>	<b>3,092</b>	<b>56,367</b>	<b>1,212,791</b>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38,310	-	-	-	-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38,104	24,930	35,539	18	28	13	1,015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599	15,229	-	-	-	460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7	2,056	10,921	869	3	-	111	13,967
客戶存款	38,714	158,094	564,319	15,517	2,199	14,645	48,833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194	8,304	24,229	617	56	528	1,511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	6,202	27,205	-	-	-	-	33,408
後償負債	-	19,399	-	7,377	-	-	-	26,776
<b>負債總額</b>	<b>78,020</b>	<b>219,584</b>	<b>715,752</b>	<b>24,398</b>	<b>2,286</b>	<b>15,186</b>	<b>51,930</b>	<b>1,107,156</b>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3,987	133,214	(54,525)	15,276	15,340	(12,094)	4,437	105,635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462	(120,753)	149,934	(15,284)	(15,284)	11,849	(4,728)	6,196
或然負債及承擔	5,940	61,833	197,945	4,341	569	835	4,961	276,424

\*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指外匯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合約數額淨值。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來減低本集團之匯率變動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C. 利率風險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的利率風險承擔。表內以賬面值列示資產及負債，並按重定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類。

	2010年6月30日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59,565	-	-	-	-	9,989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8,653	17,305	-	-	-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490	21,349	4,272	12,573	14,406	5,282	70,372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9,140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41,950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466,575	90,265	35,376	1,164	122	3,804	597,30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4,283	31,702	25,435	124,919	28,537	3,048	237,924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1,351	19,887	8,697	15,669	8,014	-	63,618
— 貸款及應收款	1,190	1,077	9,428	-	-	-	11,695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213	213
投資物業	-	-	-	-	-	9,323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28,235	28,235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	-	-	-	16,888	16,888
<b>資產總額</b>	<b>675,454</b>	<b>182,933</b>	<b>100,513</b>	<b>154,325</b>	<b>51,079</b>	<b>137,872</b>	<b>1,302,176</b>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	-	-	41,950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93,137	3,958	1,975	-	-	11,716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168	15,375	3,212	121	-	-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5,771	15,771
客戶存款	693,177	88,169	60,026	1,262	-	49,577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0,393	575	2,288	303	-	29,244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35,050	35,050
後償負債	-	-	6,277	-	20,915	-	27,192
<b>負債總額</b>	<b>804,875</b>	<b>108,077</b>	<b>73,778</b>	<b>1,686</b>	<b>20,915</b>	<b>183,308</b>	<b>1,192,639</b>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9,421)	74,856	26,735	152,639	30,164	(45,436)	109,53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32,002	-	-	-	-	28,786	160,788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26,170	34,112	-	-	-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62	2,567	2,223	11,269	13,407	4,266	44,59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7,584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38,310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437,386	66,229	17,878	1,491	164	3,987	527,135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4,086	42,303	15,488	119,124	24,355	3,257	228,613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6,968	28,856	11,241	10,920	4,454	-	72,439
—貸款及應收款	169	1,774	10,760	-	-	-	12,703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217	217
投資物業	-	-	-	-	-	9,364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26,286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	-	-	-	14,476	14,476
<b>資產總額</b>	<b>621,473</b>	<b>167,899</b>	<b>91,702</b>	<b>142,804</b>	<b>42,380</b>	<b>146,533</b>	<b>1,212,791</b>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	-	-	38,310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78,388	1,751	3,475	-	-	16,033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375	1,974	846	93	-	-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3,967	13,967
客戶存款	681,049	76,187	36,107	1,073	-	47,905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9,685	265	274	305	-	25,910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33,408	33,408
後償負債	-	-	26,776	-	-	-	26,776
<b>負債總額</b>	<b>782,497</b>	<b>80,177</b>	<b>67,478</b>	<b>1,471</b>	<b>-</b>	<b>175,533</b>	<b>1,107,156</b>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1,024)	87,722	24,224	141,333	42,380	(29,000)	105,63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A. 流動資金比率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7.81%	39.70%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中銀香港期內每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值計算。

流動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四及以單獨基準（即只包括香港辦事處）計算。

###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並按於結算日時，資產及負債相距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

	2010年6月30日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結餘	97,748	71,806	-	-	-	-	-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18,653	17,305	-	-	-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	-	782	200	-	-	982
— 其他	-	12,289	20,228	3,407	2,195	4,937	-	43,056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 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	-	155	1,769	730	-	2,654
— 其他	-	-	58	630	8,949	8,761	-	18,398
— 基金及股份證券	-	-	-	-	-	-	5,282	5,282
衍生金融工具	14,013	541	591	1,119	1,219	1,657	-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41,950	-	-	-	-	-	-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 客戶貸款	34,925	14,177	32,302	106,516	225,339	155,054	884	569,197
— 貿易票據	1	8,487	8,348	7,821	6	-	-	24,66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5	213	167	1,425	1,626	-	-	3,44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1,189	1,655	3,122	11,658	-	-	17,624
— 其他	-	7,795	4,960	27,782	141,319	33,746	1,650	217,252
— 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58	-	1,798	2,838	377	-	5,071
— 其他	-	1,260	4,116	15,431	27,309	9,923	508	58,547
— 貸款及應收款之債務證券	-	1,190	1,077	9,428	-	-	-	11,695
— 股份證券	-	-	-	-	-	-	3,048	3,048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213	213
投資物業	-	-	-	-	-	-	9,323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8,235	28,235
其他資產 (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650	12,672	30	219	151	-	166	16,888
<b>資產總額</b>	<b>192,302</b>	<b>131,677</b>	<b>92,185</b>	<b>196,940</b>	<b>424,578</b>	<b>215,185</b>	<b>49,309</b>	<b>1,302,176</b>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B. 到期日分析 (續)

	2010年6月30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41,950	-	-	-	-	-	-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85,049	19,804	3,958	1,975	-	-	-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發行之存款證	-	-	-	-	-	-	-	-
- 其他	-	8,168	15,375	3,212	121	-	-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9,299	417	360	1,368	3,117	1,210	-	15,771
客戶存款	542,176	200,574	88,169	59,684	1,608	-	-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稅項及 遞延稅項負債)	19,640	11,264	746	5,913	5,240	-	-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511	177	3	3,121	22,508	7,730	-	35,050
後償負債	-	-	347	1	-	26,844	-	27,192
<b>負債總額</b>	<b>699,625</b>	<b>240,404</b>	<b>108,958</b>	<b>75,274</b>	<b>32,594</b>	<b>35,784</b>	<b>-</b>	<b>1,192,639</b>
流動資金缺口	(507,323)	(108,727)	(16,773)	121,666	391,984	179,401	49,309	109,53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續)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結餘	91,290	69,498	-	-	-	-	-	160,788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26,170	34,112	-	-	-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	-	-	-	-	-	-	-
— 持有之存款證	-	-	-	-	-	-	-	-
— 其他	-	10,793	2,051	2,018	1,266	2,467	-	18,595
—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 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	-	53	1,845	687	-	2,585
— 其他	-	69	80	228	8,493	10,278	-	19,148
— 基金及股份證券	-	-	-	-	-	-	4,266	4,266
衍生金融工具	13,825	606	1,082	845	995	231	-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38,310	-	-	-	-	-	-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 客戶貸款	28,490	10,667	31,118	76,503	216,468	148,265	1,192	512,703
— 貿易票據	-	3,820	5,130	150	-	-	-	9,10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0	-	-	3,044	2,278	-	-	5,332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3,250	1,247	4,588	10,023	-	-	19,108
— 其他	-	7,625	15,721	16,775	134,620	30,152	1,355	206,248
— 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1,679	922	2,695	3,924	613	-	9,833
— 其他	-	2,433	2,942	23,351	26,331	6,864	685	62,606
— 貸款及應收款之債務證券	-	169	1,774	10,760	-	-	-	12,703
— 股份證券	-	-	-	-	-	-	3,257	3,257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217	217
投資物業	-	-	-	-	-	-	9,364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6,286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2,917	11,187	4	75	162	-	131	14,476
<b>資產總額</b>	<b>174,842</b>	<b>121,796</b>	<b>88,241</b>	<b>175,197</b>	<b>406,405</b>	<b>199,557</b>	<b>46,753</b>	<b>1,212,791</b>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續）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b>負債</b>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38,310	-	-	-	-	-	-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76,858	17,563	1,751	3,475	-	-	-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發行之存款證	-	-	-	-	-	-	-	-
— 其他	-	13,166	864	2,159	99	-	-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9,389	570	152	536	2,514	806	-	13,967
客戶存款	564,595	164,327	74,942	37,384	1,073	-	-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 遞延稅項負債）	15,657	12,653	901	2,353	4,875	-	-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704	663	13	1,321	23,012	6,695	-	33,408
後償負債	-	-	-	13	-	26,763	-	26,776
<b>負債總額</b>	<b>706,513</b>	<b>208,942</b>	<b>78,623</b>	<b>47,241</b>	<b>31,573</b>	<b>34,264</b>	<b>-</b>	<b>1,107,156</b>
流動資金缺口	(531,671)	(87,146)	9,618	127,956	374,832	165,293	46,753	105,635

上述到期日分類乃按照《銀行業（披露）規則》之相關條文而編製。本集團將逾期不超過1個月之貸款及債務證券申報為「即期」資產。對於按不同款額或分期償還之資產，只有該資產中實際逾期之部分被視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繼續根據剩餘期限申報，但假若對該資產之償還能力有疑慮，則將該等款項列為「不確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資產已扣除任何相關準備（如有）。

按尚餘到期日對債券資產之分析是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相關條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證券將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與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的相關分析，乃代表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就表內已確認的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其淨現金流出的估計到期日分類。

###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4 保險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傷殘、危疾、意外及相關風險。本集團透過實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險安排來管理上述風險。

承保策略旨在釐訂合理的保費價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風險。本集團的承保程序包括審查過程，如檢查投保人的健康狀況及家庭醫療記錄等。

在保險過程中，本集團可能會受某一特定或連串事件影響，令理賠責任的風險過分集中。此情況可能因單一或少量相關的保險合約所產生，而導致理賠責任大增。

對仍生效的保險合約，大部分的潛在保單責任都和儲蓄壽險及投資相連保險有關。本集團所發行的大部分保單中，每一投保人均設有自留額。根據溢額分佈的再保險安排，本集團會為標準風險（由醫療角度而言）的保單當中超過自留額的保障利益部分作再保險安排。

由於整體死亡率及續保率的長期變化不可預計，所以不易準確估測長期保險合約中的未來利益支出及保費收入。為了評估因死亡假設和退保假設所引致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進行了死亡率研究和退保率研究，以選擇合適的假設。這些研究均顯示，上述兩項假設的結果具有一致性，並留有適當的餘裕。

#### 3.5 資本管理

##### (a) 資本充足比率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16.17%	16.85%
核心資本比率	11.33%	11.64%

資本比率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及按金管局就監管規定要求以綜合基準計算中銀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比率。

按會計及監管要求所採用不同之綜合基礎，對其差異之描述見於第131頁「附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5 資本管理 (續)

(b)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成份

用於計算以上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及已匯報金管局之扣減後的綜合資本基礎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儲備	27,639	26,154
損益賬	4,036	2,039
少數股東權益	1,294	1,229
	<b>76,012</b>	72,465
核心資本之扣減	<b>(715)</b>	(334)
核心資本	<b>75,297</b>	72,131
附加資本：		
重估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收益	889	237
重估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證券公平值收益	15	-
按組合評估之貸款減值準備	1,777	1,598
法定儲備	4,611	4,040
定期後償債項	25,652	26,763
	<b>32,944</b>	32,638
附加資本之扣減	<b>(715)</b>	(334)
附加資本	<b>32,229</b>	32,304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b>107,526</b>	104,435

不納入計算資本充足比率之附屬公司見於第128至131頁「附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減。

定期後償債項指根據金管局的監管要求，可作為中銀香港二級資本的後償負債。

#### 4. 淨利息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b>利息收入</b>		
現金及存放於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996	1,772
客戶貸款	5,419	5,316
上市證券投資	1,934	1,320
非上市證券投資	2,233	2,862
其他	89	61
	<b>10,671</b>	11,331
<b>利息支出</b>		
同業、客戶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款項	(1,371)	(1,722)
債務證券發行	-	(19)
後償負債	(275)	(546)
其他	(61)	(30)
	<b>(1,707)</b>	(2,317)
<b>淨利息收入</b>	<b>8,964</b>	9,014

2010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幣5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8百萬元）被界定為減值貸款的確認利息。減值證券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為港幣5千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15億元）。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港幣105.93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109.51億元）及港幣19.06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22.70億元）。

屬交易性利率衍生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已由「淨利息收入」重新分類至「淨交易性（虧損）／收益」。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b>服務費及佣金收入</b>		
證券經紀		
— 股票	1,506	1,625
— 債券	3	4
信用卡	903	705
貸款佣金	623	398
匯票佣金	371	310
繳款服務	272	227
保險	220	122
買賣貨幣	125	87
保管箱	103	98
信託服務	98	82
基金分銷	67	38
其他	190	188
	<b>4,481</b>	<b>3,884</b>
<b>服務費及佣金支出</b>		
信用卡	(668)	(500)
證券經紀	(234)	(255)
繳款服務	(42)	(39)
其他	(140)	(143)
	<b>(1,084)</b>	<b>(937)</b>
<b>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b>	<b>3,397</b>	<b>2,947</b>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725	452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4)	(11)
	<b>721</b>	<b>441</b>
— 信託及其他受託活動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13	201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3)	(4)
	<b>210</b>	<b>197</b>

## 6.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淨（虧損）／收益源自：		
－ 外匯交易及外匯交易產品	350	790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對沖的項目	(424)	(57)
－ 股份權益工具	(20)	17
－ 商品	58	54
	<b>(36)</b>	804

屬交易性利率衍生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已由「淨利息收入」重新分類至「淨交易性（虧損）／收益」。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 7.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404	64
贖回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淨收益	–	3
	<b>404</b>	67

## 8. 淨保費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賺取之保費總額	2,809	2,266
減：保費收入總額之再保分額	(11)	(5)
淨保費收入	<b>2,798</b>	2,261

## 9. 其他經營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投資	41	2
— 非上市證券投資	13	11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164	179
減：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	(30)	(23)
其他	61	80
	<b>249</b>	<b>249</b>

「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包括港幣7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百萬元）屬於期內未出租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

## 10.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 負債變動	2,239 1,641	1,682 (762)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和負債變動總額	3,880	920
減：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額和負債變動	(5)	(1)
已付保險索償、利益及退保和負債變動淨額	<b>3,875</b>	<b>919</b>

11.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b>客戶貸款</b>		
個別評估		
— 新提準備	(46)	(163)
— 撥回	102	87
— 收回已撇銷賬項	277	142
按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	333	66
組合評估		
— 新提準備	(265)	(198)
— 撥回	9	174
— 收回已撇銷賬項	17	18
按組合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239)	(6)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	94	60
<b>可供出售證券</b>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虧損淨撥回／(撥備)		
— 個別評估	40	(729)
<b>持有至到期日證券</b>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 個別評估	32	(439)
<b>其他</b>	(5)	(7)
<b>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b>	<b>161</b>	<b>(1,115)</b>

12. 經營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費用	2,332	2,057
— 補償費用	—	5
— 退休成本	194	194
	<b>2,526</b>	2,256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 房產租金	249	241
— 資訊科技	183	161
— 其他	142	136
	<b>574</b>	538
折舊	556	496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4	4
— 非審計服務	6	2
其他經營支出	868	898
	<b>4,534</b>	4,194

13.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虧損	—	(2)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601	527
	<b>601</b>	525

14.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2)	(5)
重估房產之淨收益	1	4
	<b>(1)</b>	(1)

## 15. 稅項

簡要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稅項	1,341	1,169
計入遞延稅項	20	127
香港利得稅	1,361	1,296
海外稅項	53	73
	<b>1,414</b>	<b>1,369</b>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2010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2009年：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按照2010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產生的實際稅項，與根據香港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差異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8,767	8,244
按稅率16.5%（2009年：16.5%）計算的稅項	1,447	1,360
其他國家稅率差異的影響	14	3
無需課稅之收入	(97)	(39)
稅務上不可扣減之開支	47	43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	2
計入稅項	<b>1,414</b>	<b>1,369</b>
實際稅率	<b>16.1%</b>	<b>16.6%</b>

## 16. 股息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	0.400	4,229	0.285	3,013

根據2010年8月26日所召開之會議，董事會宣告派發2010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幣0.4元中期股息，總額約為港幣42.29億元。此擬派股息並無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2010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港幣71.90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66.91億元）及按已發行普通股之股數10,572,780,266股（2009年：10,572,780,266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上半年內並沒有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並不會被攤薄（2009年上半年：無）。

## 18.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給予本集團員工的定額供款計劃主要為獲強積金條例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及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僱員須向職業退休計劃之每月供款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僱主之每月供款為僱員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視乎彼等之服務年期）。僱員有權於20年服務期屆滿後，在僱用期終止時收取100%之僱主供款，或於3年至20年以下服務期屆滿後，在退休、提前退休、永遠喪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僱用期終止等情況（被即時解僱除外）下，收取20%至95%之僱主供款。

隨著強積金條例於2000年12月1日實施，本集團亦參與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受託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投資管理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此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

截至2010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約港幣5.9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2.3百萬元）之沒收供款後，職業退休計劃之供款總額約為港幣1.55億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1.61億元），而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則約為港幣2.2千萬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1.8千萬元）。

## 19. 認股權計劃

### (a) 認股權計劃及股份儲蓄計劃

認股權計劃及股份儲蓄計劃的主要條款已於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體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採納。

認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人提供購買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董事會可以完全根據自己的決定，將認股權授予董事會可能選擇的任何人士。股份認購價格將根據董事會的決定於授出日期按既定規則計算每股價格。認股權可於董事會確定的任何日期之後的任何時間，或在要約不時規定的時間，或於董事會確定的終止日期當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儲蓄計劃旨在鼓勵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每月為認股權支付的款項應該是合資格僱員在其申請表格中指明願意支付的額度，該額度必須不少於合資格僱員於申請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於10%，或董事會當時可能釐定的最高或最低額度。認股權可於行使期間內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兩個計劃在2010年上半年並未有授出認股權（2009年上半年：無）。

### (b) 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於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銀(BVI)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約60名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和中國銀行員工授予認股權，彼等可據此向中銀(BVI)購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本集團受惠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53段之過渡條文內列明新確認及計量政策並不應用於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員工的認股權。



19. 認股權計劃 (續)

(b) 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續)

截至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止認股權詳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其他*	認股權總計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
於2010年1月1日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減：期內行使之認股權	–	(437,000)	–	(437,000)	8.5
於2010年6月30日	3,976,500	637,300	–	4,613,800	8.5
於2010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認股權	3,976,500	637,300	–	4,613,800	8.5
於2009年1月1日	6,290,100	1,361,200	–	7,651,300	8.5
轉賬	(1,590,600)	–	1,590,600	–	8.5
減：年內行使之認股權	(723,000)	(286,900)	(1,590,600)	(2,600,500)	8.5
於2009年12月31日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於2009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認股權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 代表本集團前董事持有的認股權。

認股權於期內曾多次被行使，有關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18.34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6.83元）。

根據此計劃而授出之認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港幣8.50元，而相對之認股權價為港幣1.00元。該等認股權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起計的4年內歸屬，有效行使期為10年。於本公司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或其後，將不會再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20.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	3,754	3,409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85,926	81,790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8,068	6,091
一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1,806	69,498
	<b>169,554</b>	<b>160,788</b>

2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性證券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總計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值入賬						
債務證券						
— 於香港上市	656	333	839	1,063	1,495	1,396
— 於海外上市	5,146	2,408	3,080	3,264	8,226	5,672
	5,802	2,741	3,919	4,327	9,721	7,068
— 非上市	38,236	15,854	17,133	17,406	55,369	33,260
	44,038	18,595	21,052	21,733	65,090	40,328
基金						
— 非上市	—	—	3,555	2,757	3,555	2,757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19	37	1,532	1,361	1,551	1,398
— 於海外上市	—	—	89	—	89	—
— 非上市	87	111	—	—	87	111
	106	148	1,621	1,361	1,727	1,509
總計	44,144	18,743	26,228	25,851	70,372	44,594

## 2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37,326	15,970
公共機構	1,377	1,49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4,390	21,853
公司企業	7,279	5,275
	<b>70,372</b>	<b>44,594</b>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券	35,534	14,419
持有之存款證	3,636	2,585
其他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202	27,590
	<b>70,372</b>	<b>44,594</b>

##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下列股份權益、匯率、利率及貴金屬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用作買賣及風險管理之用：

遠期外匯合約是指於未來某一日購買或賣外幣的承諾。利率期貨是指根據合約按照利率的變化收取或支付一個淨金額的合約，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場上按約定價格在未來的某一日購買或賣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約。遠期利率合同是經單獨協商而達成的利率期貨合約，要求在未來某一日根據合約利率與市場利率的差異及名義本金的金額進行計算及現金交割。

貨幣、利率及貴金屬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不同貨幣、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或貴金屬（如白銀掉期）的交換或以上的所有組合（如交叉貨幣利率掉期）。除某些貨幣掉期合約外，該等交易無需交換本金。

外匯、利率、股份權益合約及貴金屬期權是指期權的賣方（出讓方）為買方（持有方）提供在未來某一特定日期或未來一定時期內按約定的價格買進（認購期權）或賣出（認沽期權）一定數量的金融工具的權利（而非承諾）的一種協定。考慮到外匯和利率風險，期權的賣方從購買方收取一定的期權費。本集團期權合約是與對手方在場外協商達成協定的或透過交易所進行（如於交易所進行買賣之期權）。

##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及其公平值詳列於下表。資產負債表日各類型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僅顯示了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則提供了一個與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公平值資產或負債的對比基礎。但是，這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的現金流量或當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匯率或股份權益和貴金屬價格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銀行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以下為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項重要類別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之摘要：

	2010年6月30日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329,577	–	2,270	331,847
掉期	254,584	1,716	–	256,300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463	–	–	1,463
– 賣出期權	1,747	–	–	1,747
	587,371	1,716	2,270	591,357
利率合約				
期貨	5,334	–	–	5,334
掉期	211,445	49,445	15,485	276,375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掉期期權	156	–	–	156
– 賣出債券期權	2,647	–	–	2,647
	219,582	49,445	15,485	284,512
貴金屬合約	10,859	–	–	10,859
股份權益合約	92	–	–	92
其他合約	107	–	–	107
總計	818,011	51,161	17,755	886,927

\*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要求，需分別披露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資格，但與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的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

22. 衍生金融工具 (續)

	2009年12月31日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264,014	–	3,718	267,732
掉期	269,978	1,112	68	271,158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387	–	–	1,387
– 賣出期權	1,603	–	–	1,603
	536,982	1,112	3,786	541,880
利率合約				
期貨	655	–	–	655
掉期	140,088	32,471	23,665	196,224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債券期權	853	–	–	853
	141,596	32,471	23,665	197,732
貴金屬合約	8,290	–	–	8,290
股份權益合約	209	–	–	209
其他合約	117	–	–	117
總計	687,194	33,583	27,451	748,228

##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以下為各類衍生金融工具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摘要：

	2010年6月30日							
	公平值資產				公平值負債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總計			對沖會計法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13,899	-	1	13,900	(9,377)	-	(6)	(9,383)
掉期	1,210	-	-	1,210	(933)	(12)	-	(945)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3	-	-	13	-	-	-	-
- 賣出期權	-	-	-	-	(10)	-	-	(10)
	15,122	-	1	15,123	(10,320)	(12)	(6)	(10,338)
利率合約								
期貨	2	-	-	2	(2)	-	-	(2)
掉期	1,704	1,352	13	3,069	(2,431)	(2,129)	(129)	(4,689)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掉期期權	-	-	-	-	(4)	-	-	(4)
- 賣出債券期權	-	-	-	-	(116)	-	-	(116)
	1,706	1,352	13	3,071	(2,553)	(2,129)	(129)	(4,811)
貴金屬合約	944	-	-	944	(622)	-	-	(622)
股份權益合約	2	-	-	2	-	-	-	-
總計	17,774	1,352	14	19,140	(13,495)	(2,141)	(135)	(15,771)

22. 衍生金融工具 (續)

	2009年12月31日							
	公平值資產				公平值負債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買賣	風險對沖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總計			對沖會計法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13,472	-	-	13,472	(9,268)	-	(3)	(9,271)
掉期	2,083	17	5	2,105	(741)	(20)	(6)	(767)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0	-	-	10	-	-	-	-
- 賣出期權	-	-	-	-	(9)	-	-	(9)
	15,565	17	5	15,587	(10,018)	(20)	(9)	(10,047)
利率合約								
期貨	2	-	-	2	-	-	-	-
掉期	1,255	92	15	1,362	(2,246)	(1,203)	(92)	(3,541)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債券期權	-	-	-	-	(4)	-	-	(4)
	1,257	92	15	1,364	(2,250)	(1,203)	(92)	(3,545)
貴金屬合約	631	-	-	631	(374)	-	-	(374)
股份權益合約	2	-	-	2	(1)	-	-	(1)
總計	17,455	109	20	17,584	(12,643)	(1,223)	(101)	(13,967)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遠期合約	1,090	580
掉期	1,354	1,728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2	1
利率合約		
掉期	1,262	737
貴金屬合約	2	1
	3,710	3,047

##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該數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沒有受雙邊淨額結算安排所影響。

## 23. 貸款及其他賬項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個人貸款	167,447	161,439
公司貸款	404,039	353,533
客戶貸款	571,486	514,972
貸款減值準備		
— 按個別評估	(512)	(671)
— 按組合評估	(1,777)	(1,598)
	569,197	512,703
貿易票據	24,663	9,10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446	5,332
總計	<b>597,306</b>	527,135

於2010年6月30日，客戶貸款包括總貸款應計利息港幣7.59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6.19億元）。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對貿易票據和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並無作出任何貸款減值準備。



24. 證券投資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b>(a) 可供出售證券</b>		
債務證券，按公平值入賬		
— 於香港上市	10,488	8,439
— 於海外上市	100,129	84,389
	<b>110,617</b>	92,828
— 非上市	124,259	132,528
	<b>234,876</b>	225,356
股份證券，按公平值入賬		
— 於香港上市	2,494	2,630
— 非上市	554	627
	<b>3,048</b>	3,257
	<b>237,924</b>	228,613
<b>(b)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b>		
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 於香港上市	1,122	1,693
— 於海外上市	20,313	21,167
	<b>21,435</b>	22,860
非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42,252	49,691
	<b>63,687</b>	72,551
減值準備	(69)	(112)
	<b>63,618</b>	72,439
<b>(c) 貸款及應收款</b>		
非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11,695	12,703
<b>總計</b>	<b>313,237</b>	313,755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證券市值	<b>21,422</b>	22,711

## 24. 證券投資（續）

證券投資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51,650	4,581	–	56,231
公共機構	29,737	6,625	–	36,36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42,657	46,734	11,695	201,086
公司企業	13,880	5,678	–	19,558
	<b>237,924</b>	<b>63,618</b>	<b>11,695</b>	<b>313,237</b>

	200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57,583	3,271	–	60,854
公共機構	27,902	5,131	–	33,03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29,629	56,806	12,703	199,138
公司企業	13,499	7,231	–	20,730
	<b>228,613</b>	<b>72,439</b>	<b>12,703</b>	<b>313,755</b>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分類如下：

	可供出售證券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券	7,404	22,955	700	1,041
持有之存款證	17,624	19,108	5,071	9,833
其他	212,896	186,550	57,847	61,565
	<b>237,924</b>	<b>228,613</b>	<b>63,618</b>	<b>72,439</b>

25. 投資物業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9,364	7,727
增置	2	-
出售	(163)	(77)
公平值收益	601	1,554
重新分類(轉至)/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6)	(481)	160
於期/年末	<b>9,323</b>	9,364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23,701	2,585	26,286
增置	15	147	162
出售	(92)	(3)	(95)
重估	1,954	-	1,954
本期折舊(附註12)	(234)	(322)	(556)
重新分類轉自/(轉至)投資物業(附註25)	494	(13)	481
轉撥	47	(47)	-
匯兌差額	2	1	3
於2010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b>25,887</b>	<b>2,348</b>	<b>28,235</b>
於2010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25,887	6,514	32,401
累計折舊及準備	-	(4,166)	(4,166)
於2010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b>25,887</b>	<b>2,348</b>	<b>28,235</b>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20,105	2,690	22,795
增置	1	573	574
出售	(140)	(12)	(152)
重估	4,247	–	4,247
年度折舊	(386)	(632)	(1,018)
重新分類轉至投資物業（附註25）	(157)	(3)	(160)
轉撥	31	(31)	–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3,701	2,585	26,286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23,701	6,531	30,232
累計折舊及準備	–	(3,946)	(3,946)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3,701	2,585	26,286

上述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6,514	6,514
按估值	25,887	–	25,887
	25,887	6,514	32,401
於2009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6,531	6,531
按估值	23,701	–	23,701
	23,701	6,531	30,232

## 27. 其他資產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收回資產	41	95
貴金屬	2,418	2,432
應收賬項及預付費用	14,301	11,800
	<b>16,760</b>	<b>14,327</b>

## 2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交易性負債		
— 外匯基金票據短盤	26,350	14,156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結構性存款(附註29)	526	2,132
	<b>26,876</b>	<b>16,288</b>

2010年6月30日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比本集團於到期日約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額多港幣2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相關賬面值比本集團於到期日約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額少港幣1百萬元。由信貸風險變化引致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包括期內及累計至期末)並不重大。

## 29. 客戶存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於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	<b>892,211</b>	842,321
列為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結構性存款（附註28）	<b>526</b>	2,132
	<b>892,737</b>	844,453
分類：		
即期存款及往來存款		
— 公司客戶	<b>52,541</b>	51,043
— 個人客戶	<b>14,581</b>	14,397
	<b>67,122</b>	65,440
儲蓄存款		
— 公司客戶	<b>133,195</b>	141,560
— 個人客戶	<b>340,297</b>	353,952
	<b>473,492</b>	495,512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戶	<b>166,910</b>	110,941
— 個人客戶	<b>185,213</b>	172,560
	<b>352,123</b>	283,501
	<b>892,737</b>	844,453

## 30. 其他賬項及準備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其他應付賬項	<b>34,418</b>	29,592
準備	<b>272</b>	338
	<b>34,690</b>	29,930

## 31. 已抵押資產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港幣260.41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3.30億元）是以存放於中央保管系統以利便結算之資產作抵押。此外，本集團以債務證券抵押之售後回購協議負債為港幣105.98億元（2009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為擔保此等負債而質押之資產金額為港幣405.57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4.07億元），並於「交易性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內列賬。

### 3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計算，就資產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在中期財務資料內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額作提撥。

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主要組合，以及其在2010年上半年及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加速				其他	
	折舊免稅額 港幣百萬元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虧損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暫時性差額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於簡要收益表內（撥回）／支取（附註15）	(14)	26	24	(28)	12	20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316	-	-	252	568
於2010年6月30日	526	4,701	(115)	(302)	220	5,030

  

	2009年12月31日					
	加速				其他	
	折舊免稅額 港幣百萬元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虧損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暫時性差額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545	3,464	(126)	(254)	(984)	2,645
於收益表內（撥回）／支取	(5)	214	(13)	(20)	49	225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681	-	-	891	1,572
於2009年12月31日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 32. 遞延稅項 (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個別法人的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在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金額，已計入適當抵銷：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8)	(149)
遞延稅項負債	5,158	4,591
	<b>5,030</b>	<b>4,442</b>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12)	(137)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後支付)	4,934	4,633
	<b>4,822</b>	<b>4,496</b>

於期內借記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之遞延稅項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化	253	552
房產重估	314	195
非控制權益	1	-
	<b>568</b>	<b>747</b>



3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2010年6月30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再保分額 港幣百萬元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33,408	–	33,408
已付利益	(2,119)	–	(2,119)
已承付索償及負債變動	3,761	(2)	3,759
於2010年6月30日	<b>35,050</b>	<b>(2)</b>	<b>35,048</b>

  

	2009年12月31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再保分額 港幣百萬元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28,274	–	28,274
已付利益	(2,012)	–	(2,012)
已承付索償及負債變動	7,146	–	7,146
於2009年12月31日	33,408	–	33,40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再保險而收回之金額包括在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資產」項下。

### 34. 後償負債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後償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6.6億歐羅*	6,277	7,377
25億美元**	-	19,399
	<b>6,277</b>	26,776
後償票據，按攤銷成本及公平值對沖調整列賬		
25億美元***	20,915	-
總額	<b>27,192</b>	26,776

於2008年中銀香港獲得間接控股公司中國銀行提供浮動息率的後償貸款。該等後償貸款可於首5年貸款期後在借款人之選擇下償還。

期內，中銀香港發行總值25億美元上市後償票據，並將所得款項應用於償還由中國銀行於2008年12月提供的美元後償貸款。金管局已批准提早償還中國銀行之美元後償貸款。中國銀行與中銀香港就此訂立協議。

按監管要求可作為附加資本之後償負債金額，於附註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為6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加0.85%，剩餘期間的利率為6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加1.35%，2018年6月到期。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為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00%，剩餘期間的利率為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50%，2018年12月到期。此項後償貸款已於期內以發行後償票據的款項全部償還。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 35. 股本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5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幣5元之普通股	52,864	52,864

### 36. 儲備

本集團本期及往期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情況載於第47頁之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溢利與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入／(流出) 對賬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	8,168	7,719
折舊	556	496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161)	1,115
折現減值回撥	(5)	(8)
已撇銷之貸款(扣除收回款額)	115	(213)
後償負債利息支出	489	546
後償負債之變動	240	-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之變動	5,726	13,201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變動	21,741	(18,39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17,019)	6,001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247	(5,318)
貸款及其他賬項之變動	(70,191)	(15,582)
證券投資之變動	(3,771)	193
其他資產之變動	(2,438)	(5,96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之變動	11,139	(11,663)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10,588	(11,076)
客戶存款之變動	49,890	18,400
按攤銷成本發行之債務證券之變動	-	(906)
其他賬項及準備之變動	4,760	(3,32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之變動	1,642	(579)
匯兌差額	26	-
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入／(流出)	21,742	(25,354)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10,135	13,466
- 已付利息	873	4,109
- 已收股息	54	13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存分析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58,378	100,968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2,769	27,156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庫券	26,629	19,412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持有之存款證	-	1,000
	197,776	148,536

### 38.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或然負債及承擔中每項重要類別之合約數額及相對之總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摘要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4,218	2,065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6,544	9,055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33,401	31,460
票據發行及循環式包銷融通	1,148	-
不需事先通知的無條件撤銷之承諾	193,457	165,829
其他承擔，原到期日為		
— 一年或以下	25,494	15,842
— 一年以上	53,644	52,173
	<b>317,906</b>	276,424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b>37,950</b>	35,229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該數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 39.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撥備之資本承擔金額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批准及簽約但未撥備	187	96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	9
	<b>215</b>	105

以上資本承擔大部分為將購入之電腦硬件及軟件，及本集團之樓宇裝修工程之承擔。

#### 40. 經營租賃承擔

#####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未來有關租賃承擔所須支付之最低租金：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408	435
— 1年以上至5年內	390	450
— 5年後	20	13
	<b>818</b>	898

上列若干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可再商議及參照協議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調整。

#####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與租客簽訂合約之未來有關租賃之最低應收租金：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280	275
— 1年以上至5年內	224	193
	<b>504</b>	468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形式租出投資物業；租賃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證金及因應租務市況之狀況而調整租金。所有租約並不包括或有租金。

#### 41. 分類報告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經營許多業務。但在分類報告中，只按業務分類提供資料，沒有列示地區分類資料，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收入、稅前利潤和資產，超過90%來自香港。

分類報告提供四個業務分類的資料，它們分別是個人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財資業務和保險業務。業務線的分類是基於不同客戶層及產品種類，這與集團推行的RPC（客戶關係、產品管理及分銷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期內，小型商業及社會服務機構客戶層已由企業銀行重新分類至個人銀行業務，以配合客戶層管理的相應改變。但沒有對去年比較數字作出修訂。

個人銀行和企業銀行業務線均會提供全面的銀行服務；個人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個人客戶，而企業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非個人客戶。至於財資業務線，除了自營買賣，還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匯敞口。保險業務線主要提供長期人壽保險產品，包括傳統和與投資相連的個人壽險及團體壽險產品。「其他」這一欄，乃涵蓋有關本集團整體，而非由其餘四個業務線所直接引起的活動，包括本集團持有房地產、投資物業、股權投資及聯營公司權益等等。

一個業務線的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直接歸屬於該業務線的項目；如佔用本集團的物業，按佔用面積以市場租值內部計收租金；至於管理費用，會根據合理基準攤分。關於業務線之間資金調動流轉的價格，則按集團內部資金轉移價格機制釐定。

41. 分類報告 (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b>半年結算至2010年6月30日</b>								
淨利息收入/(支出)								
– 外來	1,358	3,235	3,647	724	–	8,964	–	8,964
– 跨業務	1,574	(240)	(1,306)	–	(28)	–	–	–
	2,932	2,995	2,341	724	(28)	8,964	–	8,964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2,160	1,382	(4)	(154)	67	3,451	(54)	3,397
淨交易性收益/(虧損)	205	81	(296)	(4)	(18)	(32)	(4)	(36)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 金融工具淨收益	–	–	49	591	–	640	–	640
–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	–	286	118	–	404	–	404
– 淨保費收入	–	–	–	2,802	–	2,802	(4)	2,798
– 其他經營收入	19	1	–	8	968	996	(747)	249
<b>總經營收入</b>	<b>5,316</b>	<b>4,459</b>	<b>2,376</b>	<b>4,085</b>	<b>989</b>	<b>17,225</b>	<b>(809)</b>	<b>16,416</b>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	–	–	(3,875)	–	(3,875)	–	(3,875)
<b>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b>	<b>5,316</b>	<b>4,459</b>	<b>2,376</b>	<b>210</b>	<b>989</b>	<b>13,350</b>	<b>(809)</b>	<b>12,541</b>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42)	131	72	–	–	161	–	161
<b>淨經營收入</b>	<b>5,274</b>	<b>4,590</b>	<b>2,448</b>	<b>210</b>	<b>989</b>	<b>13,511</b>	<b>(809)</b>	<b>12,702</b>
經營支出	(3,044)	(1,232)	(330)	(104)	(633)	(5,343)	809	(4,534)
<b>經營溢利</b>	<b>2,230</b>	<b>3,358</b>	<b>2,118</b>	<b>106</b>	<b>356</b>	<b>8,168</b>	<b>–</b>	<b>8,168</b>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	–	–	–	601	601	–	601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	–	–	–	(1)	(1)	–	(1)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	–	–	–	(1)	(1)	–	(1)
<b>除稅前溢利</b>	<b>2,230</b>	<b>3,358</b>	<b>2,118</b>	<b>106</b>	<b>955</b>	<b>8,767</b>	<b>–</b>	<b>8,767</b>
<b>於2010年6月30日</b>								
<b>資產</b>								
分部資產	191,760	427,618	608,925	40,153	44,727	1,313,183	(11,220)	1,301,963
聯營公司權益	–	–	–	–	213	213	–	213
	191,760	427,618	608,925	40,153	44,940	1,313,396	(11,220)	1,302,176
<b>負債</b>								
分部負債	612,200	313,592	227,112	37,459	13,496	1,203,859	(11,220)	1,192,639
<b>半年結算至2010年6月30日</b>								
<b>其他資料</b>								
資本性支出	1	1	–	–	162	164	–	164
折舊	154	78	36	2	286	556	–	556
證券攤銷	–	–	25	47	–	72	–	72

41. 分類報告 (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b>半年結算至2009年6月30日</b>								
淨利息收入/(支出)								
– 外來	902	3,027	4,525	562	(2)	9,014	–	9,014
– 跨業務	1,947	(383)	(1,526)	–	(38)	–	–	–
	2,849	2,644	2,999	562	(40)	9,014	–	9,014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1,970	1,100	(4)	(124)	50	2,992	(45)	2,947
淨交易性收益/(虧損)	236	67	502	–	(1)	804	–	804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	–	180	(1,575)	–	(1,395)	–	(1,395)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	–	67	–	–	67	–	67
淨保費收入	–	–	–	2,267	–	2,267	(6)	2,261
其他經營收入	12	30	2	5	880	929	(680)	249
<b>總經營收入</b>	<b>5,067</b>	<b>3,841</b>	<b>3,746</b>	<b>1,135</b>	<b>889</b>	<b>14,678</b>	<b>(731)</b>	<b>13,947</b>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	–	–	(919)	–	(919)	–	(919)
<b>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b>	<b>5,067</b>	<b>3,841</b>	<b>3,746</b>	<b>216</b>	<b>889</b>	<b>13,759</b>	<b>(731)</b>	<b>13,028</b>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80)	133	(1,168)	–	–	(1,115)	–	(1,115)
<b>淨經營收入</b>	<b>4,987</b>	<b>3,974</b>	<b>2,578</b>	<b>216</b>	<b>889</b>	<b>12,644</b>	<b>(731)</b>	<b>11,913</b>
經營支出	(2,771)	(1,039)	(394)	(61)	(660)	(4,925)	731	(4,194)
<b>經營溢利</b>	<b>2,216</b>	<b>2,935</b>	<b>2,184</b>	<b>155</b>	<b>229</b>	<b>7,719</b>	<b>–</b>	<b>7,719</b>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 淨收益	–	–	–	–	525	525	–	525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淨虧損	–	–	–	–	(1)	(1)	–	(1)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後溢利扣減 虧損	–	–	–	–	1	1	–	1
<b>除稅前溢利</b>	<b>2,216</b>	<b>2,935</b>	<b>2,184</b>	<b>155</b>	<b>754</b>	<b>8,244</b>	<b>–</b>	<b>8,244</b>
<b>於2009年12月31日</b>								
<b>資產</b>								
分部資產*	178,026	372,443	593,807	37,963	45,007	1,227,246	(14,672)	1,212,574
聯營公司權益	–	–	–	–	217	217	–	217
	178,026	372,443	593,807	37,963	45,224	1,227,463	(14,672)	1,212,791
<b>負債</b>								
分部負債*	570,566	304,882	195,956	35,355	15,069	1,121,828	(14,672)	1,107,156
<b>半年結算至2009年6月30日</b>								
<b>其他資料</b>								
資本性支出	5	–	–	1	143	149	–	149
折舊	141	71	52	1	231	496	–	496
證券攤銷	–	–	(310)	111	–	(199)	–	(199)

\* 於2009年12月31日，小型商業及社會服務機構客戶層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為港幣96.24億元及港幣396.77億元。



##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有關連人士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在財政或經營決策方面向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之人士。倘有關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有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其他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其附屬公司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及匯金擁有控制權益之中國銀行，對本集團實行控制。

### (a)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進行的交易

#### (i) 母公司的基本資料

本集團受中國銀行控制。匯金是中國銀行之主要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投是從事外匯資金投資管理業務的國有獨資公司。

匯金於某些內地企業均擁有控制權益。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與該等公司進行銀行業務交易，包括貸款、證券投資及貨幣市場交易。

#### (ii) 與政府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的交易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投及匯金對本集團實施控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亦通過政府機關、代理機構及附屬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大量其他實體。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與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之間進行的金融業務交易。

這些交易包括但不局限於下列各項：

- 借貸、提供貸項及擔保和接受存款；
- 銀行同業之存放及結餘；
- 售賣、購買、包銷及贖回由其他國有企業所發行之債券；
- 提供外匯、匯款及相關投資服務；
- 提供信託業務；及
- 購買公共事業、交通工具、電信及郵政服務。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與聯營公司及其他有關連人士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交易摘要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其他有關連人士達成之有關連人士交易所產生之總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收益表項目：		
已收／應收行政服務費用	-	4

	2010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客戶存款	164	-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收益表項目：		
已收／應收行政服務費用	-	4

	2009年12月31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客戶存款	51	-

##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 (c) 主要高層人員

主要高層人員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及責任來計劃、指導及掌管集團業務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會接受主要高層人員存款及向其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於期內及往期，本集團並沒有與中銀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層人員或其有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層人員於半年結算至2010年及2009年6月30日之薪酬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3	22
退休福利	1	1
	<b>24</b>	<b>23</b>

## 43. 貨幣風險

下表列出因自營交易、非自營交易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主要外幣風險額。期權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計
現貨資產	417,272	5,427	31,529	50,098	3,265	125,175	12,726	645,492
現貨負債	(266,155)	(2,214)	(22,447)	(36,236)	(16,879)	(122,910)	(21,898)	(488,739)
遠期買入	433,536	28,051	24,041	24,741	33,757	119,941	33,469	697,536
遠期賣出	(577,768)	(31,222)	(33,297)	(38,578)	(20,061)	(119,401)	(24,294)	(844,621)
期權盤淨額	36	1	-	(47)	(1)	-	(3)	(14)
長／(短) 盤淨額	<b>6,921</b>	<b>43</b>	<b>(174)</b>	<b>(22)</b>	<b>81</b>	<b>2,805</b>	-	<b>9,654</b>
結構性倉盤淨額	<b>296</b>	-	-	-	-	<b>3,223</b>	-	<b>3,519</b>

  

	2009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計
現貨資產	368,346	17,647	40,265	43,780	3,486	80,453	14,894	568,871
現貨負債	(234,622)	(2,304)	(24,465)	(30,795)	(15,579)	(79,443)	(23,456)	(410,664)
遠期買入	419,917	19,012	21,741	23,307	31,121	71,103	34,469	620,670
遠期賣出	(542,094)	(34,296)	(37,537)	(36,557)	(19,273)	(70,644)	(25,910)	(766,311)
期權盤淨額	233	(2)	(5)	(7)	1	-	7	227
長／(短) 盤淨額	<b>11,780</b>	<b>57</b>	<b>(1)</b>	<b>(272)</b>	<b>(244)</b>	<b>1,469</b>	<b>4</b>	<b>12,793</b>
結構性倉盤淨額	<b>295</b>	-	-	-	-	<b>2,958</b>	-	<b>3,253</b>

#### 44.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資料顯示對海外交易對手之最終風險之地區分佈，並會按照交易對手所在地計入任何風險轉移。一般而言，假如債務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借貸人不同，或債務由某銀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總公司位處另一國家，則會確認跨國債權風險之轉移。佔總跨國債權10%或以上之地區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公共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b>於2010年6月30日</b>				
亞洲，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124,327	86,495	68,269	279,091
— 其他	55,981	9,403	26,146	91,530
	180,308	95,898	94,415	370,621
北美洲				
— 美國	5,951	42,362	34,937	83,250
— 其他	13,530	1,974	1,504	17,008
	19,481	44,336	36,441	100,258
西歐				
— 英國	32,900	2,514	678	36,092
— 其他	64,888	13,268	5,794	83,950
	97,788	15,782	6,472	120,042
總計	297,577	156,016	137,328	590,921

44. 跨國債權 (續)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公共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亞洲，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90,168	58,893	46,813	195,874
— 其他	62,519	17,048	24,187	103,754
	152,687	75,941	71,000	299,628
北美洲				
— 美國	7,231	39,587	32,240	79,058
— 其他	12,493	1,754	1,425	15,672
	19,724	41,341	33,665	94,730
西歐				
— 英國	40,345	912	1,474	42,731
— 其他	94,822	10,952	5,613	111,387
	135,167	11,864	7,087	154,118
總計	307,578	129,146	111,752	548,476

45.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非銀行業之交易對手乃按照金管局報表「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內的定義界定。有關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機構	118,694	55,997	174,691	74
中國境外公司及個人用於境內的信貸	31,350	16,203	47,553	25
其他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26,449	10,083	36,532	42
	176,493	82,283	258,776	141

**45.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續）**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機構	101,935	44,217	146,152	73
中國境外公司及個人用於境內的信貸	26,176	18,260	44,436	81
其他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22,203	7,605	29,808	42
	150,314	70,082	220,396	196

**46. 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截至2010年上半年止的中期業績報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要求。

**47. 法定賬目**

此中期業績報告所載為未經審核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目。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賬目，已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金管局。該法定賬目載有於2010年3月23日發出之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